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职工董事、副总经理辞职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职工董事、副总经理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董事、副总经理杜铭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杜铭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职工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战略与风险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内部控制建设与实施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交所相关规定，杜铭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杜铭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杜铭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付出的辛勤劳动和积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止本公告日，杜铭先生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杜铭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

二、选举职工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近日召开了十三届四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向青女士（已辞去董事职务）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附：向青简历

向青：女，1971年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监事，重庆两江新区化医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向青女士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7日